附件2

广西轻工技师学院采购与安装五象二校区校园广播系统招标评分办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 明** |
| 1 | 价 格 | 5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某投标人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某投标人报价)\*50分。 |  |
| 2 | 企业业绩 | 10分 | 具有近五年大中专院校校园广播系统的供应经验，无不良记录。每提供一份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 | 原件备查 |
| 3 | 设计效果与产品质量 | 35分 | 1.产品整体效果符合学校的定位，得7—10分；基本符合学校的定位，得3—6分；不符合学校的定位，得0—2分。  2.产品品牌、技术参数、产品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完全满足得16—25分，基本满足得7—15分，不太满足得0—6分。 | 以设计效果图为准 |
| 4 | 售后服务计划及承诺 | 5分 | 广播系统出现问题处理时间：投标人承诺3日内解决得5分，5日内解决得2分，超过5日不得分。本项最高最得5分。投标人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  |
|  | 总分 | 100分 |  |  |